

##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18年1月16日、1月17日、1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达到30.0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通过电话沟通、问询等方式向本公司管理层、大股东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根据公司初步测算的财务数据，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公司将尽快确定2017年度财务数据并按照相关规定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进行修正。除此之外，近期公司内外部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 4、经向第一大股东蒋九明等相关大股东问询确认，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第一大股东蒋九明等相关大股东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6、股东涉嫌操纵证券、期货市场一案，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进展情况。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披露的《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对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预计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153.98万元~1,077.88万元，同比变动幅度为下降95%~65%。公司业绩变动原因中，当时公司披露由于重组事项产生的中介费用需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发生，暂时无法可靠预计，因此上述业绩情况未包含重组事项产生的中介费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根据公司初步测算的财务数据，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主要原因为年末存货减值，以及中介机构费用、财务费用的大幅增加导致，公司将尽快确定2017年度财务数据并按照相关规定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进行修正；

3、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信息，不存在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的情况；

4、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在《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到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中披露了蒋九明先生正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股票再质押或回购事宜，尚未签订正式的展期协议或回购计划协议，其将尽快完成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确认该已到期未回购股票的处置计划；该到期未回购的股份短期内不存在权益变动或被平仓的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蒋九明先生对于该到期未回购股份的处置计划或其他风险通知。

5、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在《关于重大事项核查情况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中披露了《相关股东是否存在代持的核查意见》，经北京大成（深

圳) 律师事务所核查: 目前不能确认文菁华与文细棠具有股份代持关系, 也不能确认文菁华所持顺威股份之股份由文细棠实际控制。须待司法机关查明文细棠与黄国海所涉行为是否与本次专项核查事项相关并作出明确定性, 或律师能够实施更为详尽的核查之后, 方可对本次专项核查事项作出更为准确的判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仍未形成明确的结论意见。

6、公司于2018年1月18日在《关于收到持股5%股东告知函的公告》中披露了蒋九明先生《告知函》的内容: “为了避免或降低市场对本人目前涉案状态的误解, 提请上市公司作出公告: 本人到目前为止, 仅协助相关执法部门提供相应的材料, 并承诺未收到上海市公安局《拘留通知书》或《逮捕通知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未收到蒋九明先生关于涉案状态发生变化或案件有进展的通知。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 理性投资, 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9日